

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 年 12 月 27 日，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凌国际”或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。现将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5 年 8 月 7 日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《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。

2016 年 1 月 6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5）：截至 2016 年 1 月 5 日，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“广发原驰·东凌粮油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）已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4,224,603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6%），成交均价约为 15.3096 元，成交总金额为 64,676,827.73 元。自此，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，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，锁定期自公告日起 12 个月。

二、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

根据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规定：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18 个月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，即自 2015 年 8 月 7 日至 2017 年 2 月 6 日。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上限届满前 1 个月，经持

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。

鉴于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到期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持有人会议，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二分之一以上份额同意，并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，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，延长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7 日